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3日在公司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11日在公司总部报告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其中委托出席一人，以视频方式出席董事五人）。董事王忠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临现场，在充分知悉会议的前提下，委托董事周志远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徐阳生先生、董事赵欣女士、独立董事李莉女士、独立董事陈顺奇先生和独立董事刘晓东先生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长周志远先生主持会议，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